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Lo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报告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Lo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上半年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1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
第四节 重要会计项目.....	3
第五节 风险管理状况.....	7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1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第八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30
第九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32
第十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37
第十一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摘要.....	40
第十二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摘要.....	44
第十三节 重大事项.....	47
第十四节 财务报表.....	4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董事会董事长、行长、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和财务部门负责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简介

注册中文名称：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英文名称：NingXia Lo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法定代表人：黑晓龙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发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册地址：宁夏隆德县城关镇解放街 17 号

邮政编码：756300

传真电话：0954-6011137



注册登记机关：隆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号：B2019H36404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423455165071H

信息披露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各支行营业室公告

本行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末主要利润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营业收入	3730.69	5850.73
营业利润	1121.48	2314.60
营业外收支净额	170.07	-2.14
利润总额	1291.55	2312.46
净利润	1094.08	2168.07

二、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营业收入	3730.69	5850.73
净利润	1094.08	2168.07
总资产	351582.25	332663.57
存款余额	306299.19	275258.86
贷款余额	258768.33	243353.58
股东权益	37227.40	36853.07

三、报告末期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监管标准值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资本充足率（新）	≥10.5	21.59	22.4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新）	≥7.5	18.60	19.84
一级资本充足率（新）	≥8.5	18.60	19.84
流动性比率	≥25	47.39	39.40

存贷比（剔除支农再贷款）	≤75	83.65	82.99
单一客户贷款授信集中度	≤15	2.38	2.47
前十大客户贷款授信集中度		15.67	14.41

四、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末	5784.82	36.70	3835.63	1578.57	5745.15	19872.20
本年增加			433.61			313.40
本年减少				372.69		
2025 年 6 月末	5784.82	36.70	4269.24	1205.88	5745.15	20185.60

五、报告期内主要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0	0
开具保函	0	0

第四节 重要会计项目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库存现金	1356.53	1259.1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4657.22	13574.2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060.31	4693.58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50	88.40
应计利息	0.00	7.12
合计	21075.56	19622.49

二、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存放境内同业	8599.06	5140.13
加：应计利息	0.00	1.32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合计	8599.06	5141.45

三、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信用贷款	50937.01	51422.15
保证贷款	161455.88	142521.19
抵押贷款	9021.94	6400.28
质押贷款	122.60	189.94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37230.90	42820.02
小计	258768.33	243353.58
加:应计利息	228.79	245.50
减：贷款损失准备	7799.40	6149.08
账面价值	251197.72	237450.00

四、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末余额	2025 年 6 月末占总额比例	2024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占总额比例
不良贷款	1986.79	0.77%	2045.00	0.84%
次级	565.52	0.22%	578.19	0.24%
可疑	362.82	0.14%	1005.81	0.41%
损失	1058.45	0.41%	461.00	0.19%

五、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	2025 年初始计量	2024 年账面价值	2024 年初始计量
宁夏农合机构风险救助资金份额	5616.97	9978.02	5616.97	9978.02

六、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地方政府债券	15000.00	15000.00
国有商业银行债券	1000.00	1000.00
小计	16000.00	16000.00
加：应计利息	247.75	134.14
减：减值准备	0.17	0.17
账面价值	16249.58	16133.97

七、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政策性银行	39388.79	39833.45
地方政府债券	3568.68	3534.22
小计	42957.47	43367.67
加：应计利息	866.73	542.84
账面价值	43824.20	43910.56

八、固定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固定资产	1442.92	1528.24
固定资产清理	11.32	11.32
合计	1454.24	1539.56

九、使用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16
合计	0.00	0.16

十、无形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土地使用权	381.16	386.70
软件	1.00	1.35
合计	382.16	388.05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18	732.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9.58	-1189.58
合计	-457.40	-457.40

十二、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	-------------	---------

其他应收款	116.05	157.84
抵债资产	520.62	906.28
应收利息	20.59	18.21
长期待摊费用		
预缴企业所得税		
待核销已交增值税		
合计	657.26	1082.33

十三、风险抵补能力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贷款损失准备	7799.40	6149.08
拨备覆盖率	392.56	300.69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508.46	534.25

十四、资本充足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6226.40
2.一级资本净额	36226.40
3.资本净额	42058.74
4.信用风险加权资产（4.1+4.2+4.3）	183022.26
4.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169524.68
4.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13497.58
4.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0
5.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6.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783.25
7.应用资本底线之前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4.+5.+6.）	194805.51
9.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7.+8.）	194805.51
1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9.）	18.60
11.一级资本充足率%（2./9.）	18.60
12.资本充足率%（3./9.）	21.59

第五节 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按照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的要求，构建以董事会为核心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形成了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经营层执行、监事会监督“四位一体”的风险管理架构，健全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门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业务条线部门和营业网点共同构成的风险管理体系。其中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统筹全行风险管理，审定风险管理政策；审计部独立评估运行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监事会监督风险管理效能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经营管理层下设专门委员会负责审定具体的制度、程序、措施和办法；合规风险部、信贷管理部、运行管理部负责协同相关部门对全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识别、计量、监测、预警和控制，统一动态管理；总行各职能部门按照条线分工职责指导、监督营业网点落实具体的风险管控措施。同时，加强对各级管理人员和机构的绩效考核，强化风险管理，形成常态控制。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规定，实行资本约束下的全面风险管理，对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风险加权资产，对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采用标准法计量风险加权资产。

报告期内，本行逐步完善“全业务、全流程、全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与业务流程不断完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风险管理工作持续加强，前台营业、中台风控、后台审计监督相配合的“三道防线”协调运行，风险管理工作稳步推进。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客户（或者交易对象）可能无法或者不愿意履行对本行

按约定负有义务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发放贷款、垫款等业务。

2025 年上半年，隆德农商行进一步完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优化信贷政策，推进信贷结构调整，强化授信后管理，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1.执行黄河银行信贷政策指引。按照《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系统 2025 年信贷政策指引》，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突出调结构、控风险、强管理，坚守经营定位，坚持做小做散的投放策略，保持信贷政策的总体稳定。以“特色产业”为支撑，授信侧重“六新六特六优+N”等特色优势产业，深化聚焦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扎实推进“转型+创新”双轨发展战略，抓好精细化管理，控好信用风险，确保全年各项经营目标任务的顺利实现，全面推进全辖信贷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2.规范信贷经营行为。组织开展信贷业务专题培训，及时总结信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增强信贷人员政策水平、合规意识和风险识别能力。

3.严格统一授信管理。有序开展评级和授信工作，切实提高授信审查防假反假能力，防范客户过度融资风险。灵活应用风险缓释政策，阻断存量资产劣变，实现存量移位优化和减退加固，打好防范和化解信贷风险攻坚战。

4.强化不良清收督导。落实债权维护，规范处置行为，有效提高处置效率，提升支行处置不良的积极性，下沉服务，挂牌督办清收，逐级传导压力，加快不良贷款处置周期，紧跟大额贷款清收，6月末，本行全口径不良贷款 1062.11 万元，未完成保持全口径零余额的目标计划；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872.86 万元(不含信用卡 113.93 万元)，不良率 0.72%，较年初下降 77.28 万元；实际收回核销置换贷款 165.9 万元。

5.提升信贷业务能力。组织开展信贷业务专题培训，及时总结信贷业务

存在的问题，增强信贷人员政策水平、合规意识和风险识别能力。

截至 6 月末，隆德农商行信贷规模稳步增长，各项贷款 258768.33 万元，较年初增加 15414.75 万元，增长 6.33%；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1986.79 万元，较年初减少 58.21 万元，降幅 2.85%；五级不良贷款率 0.77%，较年初下降 0.07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要求（ ≤ 5 ）4.23 个百分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1.按照《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度流动性风险防控和处置工作方案》，调整设置部分指标控制限额，指导开展隆德农商行 2025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2.关注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及货币政策调整对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率的影响，通过负债多元化等表内业务调整降低流动性风险。

3.通过合理确定和灵活调整内部资金转移定价，对流动性进行引导和集中统一协调。加大对同业产品等市场类业务的动态监控，增加流动性风险限额监控频度。定期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做好预防性安排，审慎设置流动性限额。

4.关注央行货币政策微调、准备金调整及差别准备金政策实施对市场流动性影响，前瞻性地做好流动性安排。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隆德农商行存贷款比例(剔除支农再贷款)83.65%，较年初增加 0.66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指标值（ $\leq 75\%$ ）8.65 个百分点；流动性比例 41.78%，较年初上升 2.38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指标值（ $\geq 25\%$ ）16.78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 79.38%，比年初上升 6.14 个百分点，优

于监管指标值（ $\geq 60\%$ ）19.38 个百分点；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2.10%，比年初下降 0.09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指标值（ $\geq 2\%$ ）0.10 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 21431.33 万元，流动性缺口率 37.49%，比年初上升 9.42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指标值（ $\geq -10\%$ ）47.49 个百分点；流动性覆盖率 363.32%，比年初下降 139.51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指标值（ $\geq 100\%$ ）263.32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77.33%，比年初下降 6.59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指标值（ $\geq 100\%$ ）77.33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54.30%，比年初下降 2.40 百分点，优于监管指标值（ $\geq 100\%$ ）54.30 个百分点。

三、市场风险

2025 年上半年，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承受的风险水平下开展各种业务活动，通过有效管理市场风险，即恰当的组织架构、明确的职责分工、有效的限额管理、可靠的系统支持实现市场风险的既定管理目标，在风险与回报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本行按照修订完善的《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进行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全流程管理。隆德农商行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通过深入研究分析市场变化，加强利率走势的分析预判，强化主动风险管理能力，通过风险限额策等管理手段传导风险偏好，确保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流程在分支机构得到理解与执行。根据隆德农商行业务复杂程度，设立账户利率风险主要监测指标为存贷利差及利率风险敏感度。

四、操作风险

2025 年上半年，本行强化业务条线操作风险管理，重点关注柜面日常操作风险管理，对重要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进行梳理，切实加强柜面风险防控力度。

1. 持续推进一体化管理，提升会计运行能力

（1）提高风险监督管理水平。严格对照责任分工要求，按照检查项目口径，制定各项会计业务检查方案，明确检查职责与任务，统一检查标准与内容，规范检查流程与方法，网点自查运行管理部检查相结合，认真落实会计运行“八统一”管理标准，完成各项业务检查及整改工作。对屡查屡犯问题较多或情节严重的会计人员进行针对性的专题纠偏，不断强化会计运营基础管理。

（2）落实“一体化”管理标准。本行按照《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系统营业机构会计运行条线人员岗位职责及工作内容指引》履行各自的岗位职责，检查频次与规定一致。重点对会计条线人员履职情况、高风险及特殊业务、代付业务及内部账挂账资金、现金、重要空白凭证及印章管理、支付结算、国库及对账管理、反洗钱管理、内外账户管理等方面，采取现场和非现场方式，通过询问、观察、调阅监控录像、翻阅会计资料等方法，对全辖 11 个营业网点及清算中心会计业务进行了检查。

（3）提升会计运行工作质效。持续加强会计条线岗位人员纵向联系，与黄河银行开展会计运行的部门管理人员积极交流、学习，组织运行条线培训学习各项制度及各项规范性文件，提高支行会计管理人员岗位履职能力。

2. 强化柜面操作管理，提升风险控制能力

（1）柜面操作风险防控责任到人。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抓好柜面操作风险防控责任。

2025 年上半年，本行柜面向黄河银行远程授权中心申请授权业务 15371 笔，其中：正常授 15278 笔，授权成功率为 99.39%；堵截业务差错 93 笔，差错率为 0.60%。移动营销终端授权业务方面，本年度本行移动营销终端向

黄河银行远程授权中心申请授权业务 1086 笔，其中:正常授权 1070 笔，授权成功率为 98.53%；堵截业务差错 16 笔，差错率为 1.47%。

（2）完善监督检查体系。一是按照检查方案，在检查过程中充分发挥以点带面、以查代训的业务辅导作用，全面揭示代理代付业务风险隐患及违规问题，顺利完成各项业务检查及整改工作。二是对本单位集中处理的实时预警、反洗钱系统数据信息甄别等业务进行抽检，定期通报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提升事中风险防控能力。

2025 年上半年，全辖风险交易实时预警监测总量共计 2354 条。其中：监测预警信息 2164 条，监测不预警信息 190 条，黄河银行下发核实单 4 条。预警信息平均处理率为 100%，其中：系统影像核查方式处理 1605 条，电话核查方式处理 559 条。黄河银行下发核实单反馈 4 条。

（3）强化日常现金管理工作。一是认真履行查库职责，运行管理部加强节前及会计现场检查期间对所辖 11 家营业网点及清分中心现金、重空、抵质押物品进行全面检查，覆盖面达 100%；二是利用随机突击抽查的方式，加强支行节后现金安全风险防控。三是严格支行控制库存，做好日常现金的调拨、挑剔、整点和残损币的回笼工作。要求支行综合柜员实际尾箱要控制在总行核定范围以内，超出部分及时集中至指定柜员尾箱，按照日间库存管理要求，由会计主管与该柜员双人上锁入箱入柜保管。

3. 推动网金业务发展，加强机具风险检查

（1）电子银行业务整体发展情况。2025 年上半年，本行电子银行业务发展迅速，客户数、业务替代率均较上年稳步增长，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上半年，本行电子渠道交易 71.04 万笔 96527 万元；手机银行客户数达 60036 户，较上年增加 1829 户；收单业务客户数达 1952 户，较上年增加 145 户，动户数为 1085 户（发生交易 1 笔以上），动户率为 55.58%；

离柜业务替代率达到 96.83%，较上年上升了 0.14 个百分点。

（2）开展网金业务检查，严防机具操作风险。按照《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度网金条线检查方案》要求，对全辖 11 家支行进行现场检查，检查内容覆盖电子银行日常业务、收单业务、特约商户管理、移动营销管理、微信银行、自助设备等方面检查。共针对检查出的相关问题对每个支行提出整改期。隆德农商行自助设备均设置巡查登记簿进行一日三次巡查登记，网点设立专门的自助机具使用区及电子银行体验区，自助设备的操作管理使用账号登陆，机柜、机箱均由网点工作人员上锁保管，自助设备间均设有机柜摆放设备，并与 110 报警系统联网，UPS 采用 10KW 科士达，保障营业网点办公设备断电后持续运行两小时以上。

报告期内，隆德农商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

五、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持续提升信息科技管理能力，有效防范信息科技风险，确保运营安全。

1.逐步完善营运业务的各项预案和准备工作，针对各种突发事件，进一步加强人员的应急培训和全面演练工作，保证业务的连续性，做好客户安抚、媒体应对等相关全面工作。

2.信息科技及安全人员严格落实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及应急处置等各项管理制度，对网点网络、操作终端设备、备份线路、UPS 系统等运行中存在的故障和隐患进行严密排查，组织开展网站、手机银行、直销银行及机房基础软硬件系统的巡检排查，并加强了日常基础设施及信息系统的维护检查，强化应急值守工作，确保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

3.安全保卫部持续加强各网点防火、防盗、防抢等突发恶性事件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工作，提高各支行应对和处置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安全事件。

六、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按照《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及《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应急预案》负责制订相关新闻发布工作和信息披露预案，正确引导舆论，统一对外宣传解释口径，组织媒体播发相关新闻；及时搜集各类舆论信息，做好辟谣工作，澄清事实；加强对媒体和互联网的监测和引导，及时封堵和删除负面信息，目前本行尚未出现声誉风险。

七、战略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经济工作、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分析研究在新形势下如何顺应新变化、满足新需求，进一步丰富“三个银行”战略内涵，加快经营转型，增强生存能力，坚持回归本源，坚守定位，聚焦主责主业，积极调整发展战略，坚持“做小不做大、做土不做洋、做实不做虚”，在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县域经济、金融精准扶贫上勇挑大梁、展现新担当，坚定不移把“三个银行”战略全面推向纵深。

八、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按照风险程度将金融资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个风险类别，后三类合称不良资产。

资产风险分类基本流程为：分类初分、分类初审、分类复审及最终认定。

信贷资产风险分类采用系统批量初分和人工调整相结合的方式，系统自动分类是指信贷管理系统定期按照资产风险分类标准自动进行风险分类，人工调整是指相关业务人员根据掌握的风险状况对系统自动分类结果进行调整。经营行、资产主管部门负责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初分，信贷管理部负责信贷资产初分结果的初审，风险合规部负责对风险分类初审结果

进行复审及权限内(300 万元(含)以内)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最终认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权限外(300 万元以上大额)信贷资产向上迁徙或向下迁徙的最终认定。

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采用人工分类的方式,人工分类是指相关业务人员根据掌握的风险状况人工认定分类结果,以纸质资料逐级审核认定。由发起部门或支行负责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初分,计划财务部负责非信贷资产初分结果的初审,风险合规部负责对风险分类初审结果进行复审,由财务部门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进行最终认定。

九、其他风险管理

(一) 消保风险

2025 年上半年,本行通过对全辖 11 家营业网点,通过现场检查、“神秘人”暗访和调阅监控的方式,以营业厅内外环境维护、厅堂服务设施设置、厅堂信息宣传、员工形象及网点服务管理方面进行了消保服务工作检查,从检查情况来看,各网点能够认真贯彻总行相关规定,对消保服务工作重视程度明显增强,网点厅堂和办公环境整洁,员工服务形象和服务行为逐步规范。

(二) 反洗钱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扎实有效推进反洗钱工作,组织完成全行洗钱风险自评估及产品评估、客户洗钱风险排查、支付结算业务风险排查与整治等专项工作。运用反洗钱监测、实时预警系统、支付信息统计分析、账户管理报送、网络查控平台等系统,将反洗钱管理要求嵌入业务流程,打造客户、产品和机构三位一体的洗钱风险评估体系。配合有权机构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犯罪活动,有效履行社会责任和反洗钱法定义务。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加强战略管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人才科技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有效制衡和密切配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行可持续发展，为股东赢取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严格按照《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以使股东获得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有效地保证了股东大会的规范性和合规性，维护了全体股东利益，提高了本行的公司治理水平。

通过内网发布了《关于召开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会后各支行按要求在醒目位置张贴该公告，及时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参会方式、会议审议事项告知广大股东。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其代表共 48 名，实到股东及受权代理人所持股份 52240445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90.31%。以上会议在隆德县城关镇解放街 17 号隆德农村商业银行五楼会议

室正式举行，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等 24 项议案。

（二）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

1. 董事会基本情况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作为董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日常事务。

本行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职工董事）3 名，非执行董事（股东董事）3 名，独立董事 1 名。董事会成员熟悉经营环境，通晓金融法规，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和金融工作经验，具备较强的知识结构和尽职意识，充分保障了董事会的决策能力。董事会成员构成能够兼顾不同利益主体，形成有效的内部制衡，切实维护本行、股东及相关利益主体的合法利益。

2.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审议事项 59 项。

2025 年 1 月 14 日 下午 15:00 召开二 届七次董事会	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方案》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上午 10:00 召开二 届八次董事会	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与风险监测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报告》的审议
	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科技信息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洗钱类型分析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拟定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股份交易基准价的议案
	1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法人授权书》的议案
	20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经营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2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23	关于韩晓东同志不再担任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
	24	关于提名韩晓东同志担任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
	25	关于解聘贾国柱同志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职务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1 日 (星期一) 10:00 召开二届九次董 事会	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 安排》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 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监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 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监管通报整改方案及整改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20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	关于确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4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平台披露信息》的议案
	25	关于不再设立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
	26	关于聘任计永明同志为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27	关于召开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股东会的议案
5 月 13 日(星期二) 14:30 召开二届三次董事会	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反洗钱工作通报》的议案
	5	关于聘任祁强同志为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的议案
	6	关于调整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第二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及办公室设置的议案

3.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普惠)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8 个专业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照监管指引、本行章程和议事规则对各自领域的专业问题进行研究,充分发挥



专业优势，认真研究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为董事会提供了独立的专业意见，有效提高了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和决策质量。

董事会下设八个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黑晓龙（执行董事）

委 员：尹 松 韩晓东 刘 涛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 涛（独立董事）

委 员：黑晓龙 尹 松

（3）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 涛（独立董事）

委 员：黑晓龙 李敏锋

（4）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 涛（独立董事）

委 员：尹 松 柳忠明

（5）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黑晓龙（执行董事）

委 员：韩晓东 陈 军

（6）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 涛（独立董事）

委 员：李敏锋 柳忠明

（7）三农（普惠）金融服务委员会

主任委员：尹 松（执行董事）

委 员：韩晓东 李敏锋 陈 军

（8）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主任委员：尹 松（执行董事）

委 员：韩晓东 柳忠明 陈 军

（三）监事、监事会

1. 监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 1 名，外部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同时下设监事会办公室，作为监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监事会会议的筹备以及日常事务。

本行监事会忠实履行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客观地对本行财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主要业务情况进行监督、在加强沟通和交流的同时，深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他成员诚信勤勉的履职监督，为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2.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 3 次，审议议案 53 项。

1 月 14 日（星期二）14:00 召开二届七次监事会	1	关于审议向本行关联企业隆德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授信的议案
3 月 28 日上午 9:00 召开二届八次监事会	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与风险监测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报告》的审议
	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

			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科技信息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洗钱类型分析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18		关于拟定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股份交易基准价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20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法人授权书》的议案
	2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经营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4 月 21 日（星期一）9:00 召开二届九次监事会	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监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监管通报整改方案及整改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20	关于审议《兰龙梅同志不再担任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长》的议案
	21	关于审议《兰龙梅等同志不再担任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的议案
	22	关于不再设立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
	23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24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5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6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	关于确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8	关于审议《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平台披露信息》的议案
	29	关于召开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3. 开展监督情况

2025 年上半年，本行监事会结合自身实际，以制度建设为重点，不断健全工作机制，积极创新工作方法，从各个层面建章立制，增强监督管理

合理，形成了有制度可依、有现实需要、有操作可行的监督工作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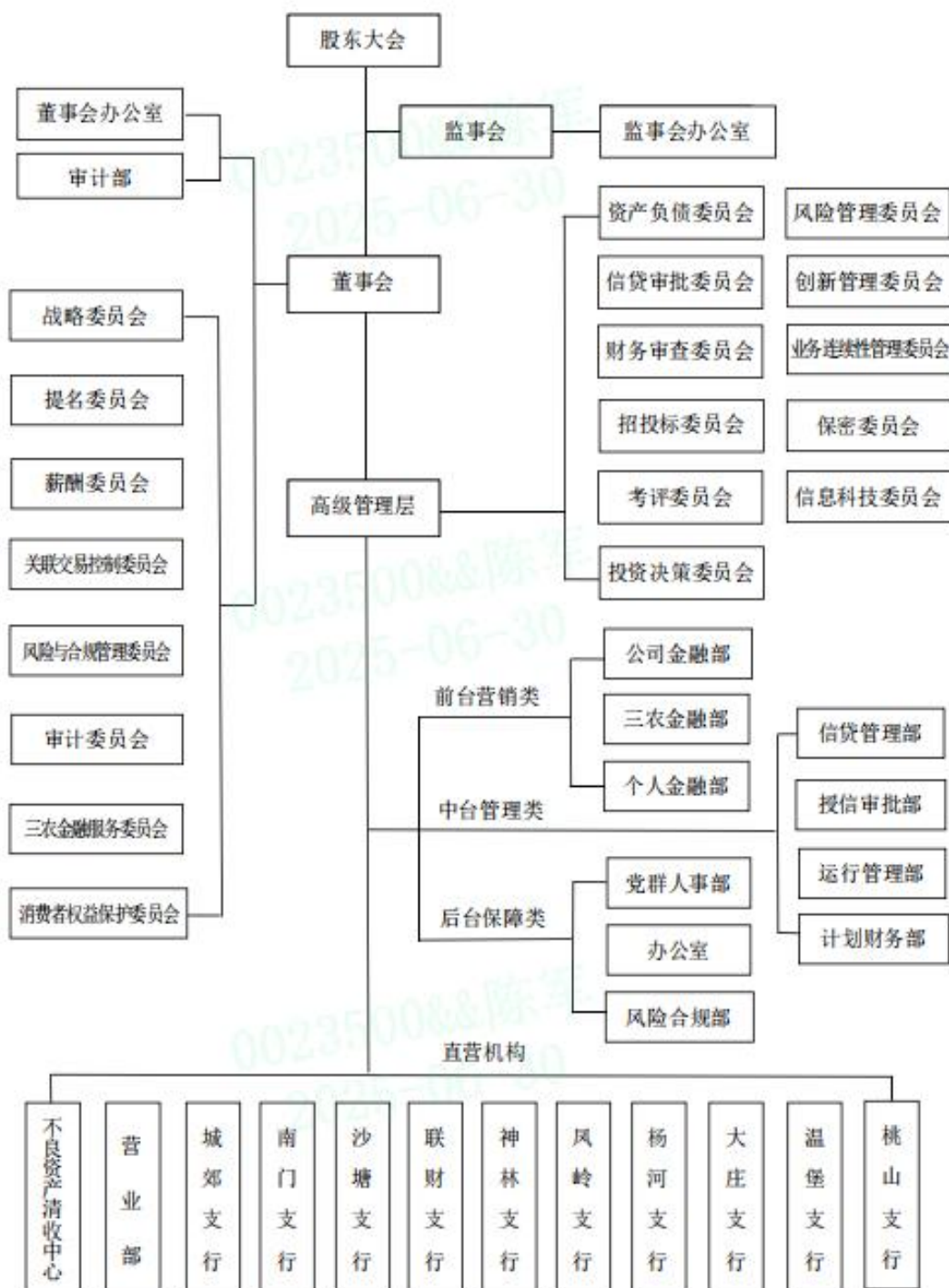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监事会将监督检查中存在问题整理归类，通过书面工作材料或意见（建议）的形式及时提交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全年共计向向经营管理层发出《监事会监督意见书》、《监事会风险提示书》，并建立问题台账，跟踪整改销号。针对存在的问题，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能够就存在的问题逐项整改并及时回复整改结果。

（四）经营管理层

本行经营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监督，并依法在其职权范围内独立履行职责。经营层包括行长 1 名、副行长 1 名、行长助理 2 名，行长对本行整体效益负责，副行长、行长助理按照行长分工进行工作。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任期届满可连聘连任，其离任时须接受离任审计。经营管理层设有资产负债委员会、信贷审批委员会、财务审查委员会、招标委员会、考评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保密委员会、信息科技委员会共 11 个委员会，内设前台营销部门 3 个，中台管理部门 4 个，后台保障部门 3 个，直属营业机构 12 个。

二、组织架构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组织架构图



（二）直营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负责人
1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不良资产清收中心	隆德县城解放街 17 号	周强
2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隆德县城解放街 17 号	苟永宁
3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城郊支行	隆德县阳光花园 11 号商住楼	齐虎
4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南门支行	隆德县城解放街南门十字	侯晓良
5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沙塘支行	隆德县沙塘镇街道	于洋
6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凤岭支行	隆德县凤岭乡街道	于洋
7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联财支行	隆德县联财镇街道	杜军
8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神林支行	隆德县神林乡街道	杜军
9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杨河支行	隆德县杨河乡街道	董宝林
10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大庄支行	隆德县观庄乡街道	赵国栋
11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温堡支行	隆德县温堡乡街道	杜忠学
12	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桃山支行	隆德县温堡乡夏坡街道	蒙正军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 务	任职时间	是否领薪	备注
1	黑晓龙	男	1971 年 8 月	执行董事 (董事长)	2024 年 3 月 29 日	是	
2	尹 松	男	1978 年 5 月	执行董事 (行长)	2024 年 3 月 29 日	是	
3	陈 军	男	1979 年 8 月	执行董事 (董秘)	2024 年 3 月 29 日	是	
4	韩晓东	男	1975 年 4 月	非执行董事 (股东董事)	2025 年 5 月 13 日	否	

5	李敏锋	男	1965 年 11 月	非执行董事 (股东董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否	
6	柳忠明	男	1962 年 9 月	非执行董事 (股东董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否	
7	刘 涛	男	1970 年 3 月	非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是	

(二) 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 务	任职时间	是否领薪	备注
1	兰龙梅	女	1976 年 8 月	职工监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是	
2	苏召子	女	1973 年 6 月	职工监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是	
3	金 镒	男	1964 年 6 月	股东监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否	
4	赵春霞	男	1973 年 10 月	外部监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否	
5	杜原东	男	1981 年 11 月	外部监事	2024 年 3 月 29 日	否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注
1	黑晓龙	男	1971 年 8 月	董事长	2024 年 3 月 29 日	
2	尹 松	男	1978 年 5 月	行 长	2024 年 3 月 29 日	
3	兰龙梅	女	1976 年 8 月	监事长	2024 年 3 月 29 日	
4	贾国柱	男	1974 年 4 月	副行长	2024 年 3 月 29 日	
5	祁 强	男	1979 年 5 月	行长助理	2024 年 3 月 29 日	
6	陈 军	男	1979 年 8 月	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3 月 29 日	
7	陈启龙	男	1981 年 7 月	计财部经理	2024 年 3 月 29 日	
8	马桂兰	女	1980 年 2 月	审计部经理	2024 年 3 月 29 日	
9	安耀东	男	1982 年 4 月	合规部经理	2024 年 3 月 29 日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25 年 3 月 28 日，由于工作调整，5 月 13 日，本行召开 2024 年度股



东会议，选举韩晓东为董事会董事，同意沈强关于本行董事会董事的辞呈，同时向固原银保监分局上报了报告。

（二）监事变动情况

由于由于本行不再设立监事会，5 月 13 日，本行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议，同意兰龙梅、苏召子、金镒、赵春霞、杜原东关于本行监事会监事的辞呈，同意兰龙梅关于本行监事会监事长的辞呈，同时向固原银保监分局上报了报告。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由于工作调整，本行于 3 月 28 日召开二届八次董事会，解聘贾国柱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于 4 月 21 日召开二届九次董事会，聘任计永明为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于 5 月 13 日召开二届十次董事会，聘任祁强为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同时向固原银保监分局上报了报告。

三、董事、监事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在股东大会的充分信任和授权以及监事会的监督下，黑晓龙、尹松、陈军、韩晓东、李敏锋、柳忠明和刘涛 7 名董事团结一致，勤勉尽职，建言献策，充分发挥集体智慧，为本行发展、进步，倾注了大量心血，为进一步提高本行管理水平、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贡献了力量。7 名董事严于律己，忠实于企业利益和股东利益，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行使董事权利，注重自身履职能力建设，且无违法违纪、以权谋私及损害本行和中小股东利益等不适宜履职情形发生，为本行科学决策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黑晓龙、尹松、陈军、韩晓东、李敏锋、柳忠明和刘涛 7 名董事履职评价为称职。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刘涛能够立足职责定位，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按照要求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及时组织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等会议，并能够依法行使主任委员和独立董事职权，在本行工作时间达到 20 个工作日，参加会议的频次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定。对于股东大会、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所讨论的事项，在会前对相关信息和议案资料进行认真审阅，主动了解本行经营和运作动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经验及特长，为所讨论的事项提供专业分析和审慎判断，为开展好对股东会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履职的议事和决策做好充分准备，对本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起了积极作用，保障了董事会的高效运转及科学决策。独立董事刘涛履职评价为称职。

（三）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履行《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所赋予的各项监督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和监事会的各项决议，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忠实地履行监事监督职责，较好地发挥了监事的监督作用。一是能够主动调查、积极获取所需要的信息和资料，高度重视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对本行的评价，加强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规章制度的学习。能够按照《监事会工作规则》和程序开展工作，忠实履职，坚持原则、客观公正；二是充分尊重董事会的决策权、高级管理层的经营管理权，准确把握职责边界，做到既监督有效，又不缺位越位；三是准确把握监督重点，持续关注本行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积极列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提案，通过正当、合法渠道反映问题，形成了既监督制衡又协调统一的良好氛围；四是年度内未发生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独立聘请外审机构的事项；五是未发现监事会成员违反



规定和《章程》或损害本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积极参加黄河银行监事会、审计部牵头组织的线上培训，参加本行股东大会及监事会会，深入基层企业客户开展调研工作一次，为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一是外部监事立足岗位职责，坚持正确用权、合规监督，在本行《章程》、《公司法》制度框架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合规开展监督工作，监督工作依法合规。主动向监事会和本行上报自己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变动情况，在参与审议、列席事关本人利害关系的事项时申明回避。对本行的重大投资事项、重要风险管理、涉及股东切身利益的问题能够独立、客观、真实发表自己意见，坚持公平原则。二是能够从隆德农商行稳健合规发展及不断提升隆德农商行良好社会声誉和形象出发，及时将客户高度关注隆德农商行在贷款发放、企业文化建设、服务水平、加强廉洁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时传导至本行，充分发挥了外部监事敢于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履行监督的职能作用。

四、员工情况

截止2025年6月末，共有营业网点11家，部（室、中心）10个，党支部5个，在册员工122名（含7名内退人员），党员64名。员工平均年龄41岁，其中：50岁以上28人（临柜人员11人）。剔除内退7人，黄河银行、审计组、驻村各1人共3人，实际在岗112人。机关人员26人（不含行领导），其中：中层正职9人，副职4人，主办13人。网点（清收中心）80人，其中：支行负责人10人，客户经理28人（含副行长7人），主管会计10人，综合柜员27人，大堂经理1人，清算中心2人，清收中心2人。本科及以上学历81人，占比72%。

第八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 5784.83 万股，未变动。股本构成全部为投资股，其中：自然人股 3462.6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59.86%，法人股余额 2322.18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40.14%。

二、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行法人股股东共 3 户，持股数量 2322.18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40.1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法人股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余额较上年末增减变动
1	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5.24	29.99	未变动
2	隆德县四兴醋业有限公司	293.57	5.07	未变动
3	宁夏易巨能实业有限公司	293.37	5.07	未变动

（二）持股数居前十位的自然人股股东共计持股 556.02 万股，占总股本的 9.4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自然人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余额较上年末增减变动
1	郭希荣	86.03	1.49	未变动
2	徐秀玲	71.69	1.24	未变动
3	康泽永	54.76	0.95	未变动
4	李文鹤	53.76	0.93	未变动
5	王 洁	53.76	0.93	未变动
6	马 武	53.67	0.93	未变动
7	王志强	52.19	0.90	未变动
8	王永强	44.82	0.77	未变动
9	陈启龙	42.85	0.74	未变动
10	齐凤莲	42.48	0.73	未变动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无大额股份转让。

四、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占比 1% 以上的主要股东 5 户，合计持股 2479.89 万元，占比 42.87%，其中：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735.24 万元、占比 29.99%，隆德县四兴醋业有限公司持股 293.57 万元、占比 5.07%，宁夏易巨能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93.37 万元、占比 5.07%，郭希荣持股 80.03 万元、占比 1.49%，徐秀玲持股 71.69 万元、占比 1.24%。

本行主要股东在股东资质、履行承诺、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规定。

五、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股东对外质押情况。

六、股东股权冻结及履责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能够积极履行承诺，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认真履行股东权利义务，认真审议股东大会议案，对本会的经营管理起到了积极地促进作用。

第九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2025 年上半年，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设立人员 2 人，部门经理 1 人，业务主办 1 人。在监管部门、黄河银行的监督指导下，本行全力提升金融服务质量，有效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2025 年上半年接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转办的 4 起固原政务网 12345 服务热线投诉，均已为客户在规定时间内办结，满意率 100%。未出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未发生个人金融信息泄露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



2025 年 3 月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关于辖内法人银行机构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情况的通报》(固金便函【2025】11 号)，本行在辖内 11 家银行机构中位列第二名，评价结果为二级 B，较 2023 年评价结果上调一档。

一、金融消保机制建设情况

一是纳入公司治理。根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公司章程》，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公司治理评价中，并提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审议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基本管理制度、工作制度等，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等。制定《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2026 年发展规划》，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中，进行总体规划及指导，不断完善消保服务考评体系，按规定进行消保暨优质文明服务考评，加强对消保服务工作的管理，科学评价消保服务工作的开展成效。

二是加强组织分工。印发了《关于成立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等委员会的通知》，成立了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保障消保工作常态化运行机制。根据《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办法》、《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机关部室部门设置及人员职责分工》，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作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牵头开展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消保部具备开展相关工作的独立性、权威性和专业能力，根据监管要求和实际情况配置充足的人员，履行消保工作职责。

三是健全机制流程。制定印发了《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消保服务绩效考核办法》等 13 个消保制度办法，促使消保工作有规可依。

二、提高金融产品信息透明度

一是信息披露情况。制定了《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服务价格信息披露管

理办法（试行）》，规定向客户通过各种渠道，提供有关服务价格的内容，包括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价格、适用对象、政府指导价或政府定价的文件文号、生效日期、咨询（投诉）的联系方式等信息披露。

二是理财风险情况。本行理财根据黄河银行“一体化”管理，所代理理财产品统一为黄河银行开发的理财产品。在营业网点设置理财销售专区，在显著位置放置风险提示，公示咨询举报电话和投诉电话，方便消费者了解产品属性和信息。全年未发生格式条款排除或限制消费者权利、减轻或免除自身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的事件。

三是业务收费情况。在营业网点醒目处摆放《统一收费名录》，坚持对特定对象实行服务优惠和减费让利原则，明确界定优惠对象范围，公布优惠政策、优惠方式和具体优惠额度等。使广大金融消费者及时了解本行的收费标准，并接受广大金融消费者的监督。

四是金融消费者信息使用情况。柜面信息和信用信息采集、信用报告查询或者使用等均按照规定执行，并利用宣传活动加强对金融消费者诚信道德观念的宣传教育，提高诚信意识，增强法律意识，自觉抵制违法金融行为。大力提高金融消费者对违反金融法律法规行为的识别能力，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三、消保知识宣传及培训

一是积极开展宣传。上半年，根据黄河银行与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本行开展的“3.15”“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活动中，本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方式开展活动，引导广大群众学习自身亟需的金融知识，了解金融支持政策，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守住“钱袋子”，助力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以“尊重原创”为出发点，以持续开展宣教为抓手，以重点人群为导向，制作了以“保障金融权益 助力美好生活”

为主题的宣传美篇，转发宣传期间得到一致好评。自转发以来阅读量和关注度较高，群众纷纷点赞，内容充实，宣传效果好。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和社会效应。

各支行能够按照总行的安排部署，围绕宣传主题，组织员工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营业网点滚动播放“提高防骗意识，增强防范能力，构筑电信诈骗防火墙”、“防范非法集资，守好您的钱袋子”等宣传标语。在营业室、柜台、填单机等醒目处摆放防非法集资和电信诈骗等宣传展架、折页、宣传手册等宣传品。大堂人员对前来办理业务的客户通过“金融知识小课堂”进行金融诈骗知识教育宣传，让客户了解、识别电信诈骗，守好自己的钱袋子。同时，宣传人员深入华天广场、乡镇集市等人流密集处开展宣传，增强客户对金融知识的了解，提高了客户防骗意识和防范能力。

二是持续教育培训。本行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年度培训计划，按照工作要点，结合各部室业务培训及职工集中学习机会，主要讲解投诉受理和处理流程，以及在个人存贷款、银行卡及代理保险等业务方面的案例分析，帮助员工提高对消费者投诉的认识和处理效率。通过培训，提高了员工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认识，大大提升了全体员工尤其是青年员工的学习热情，在促进本行业务发展、提升员工综合素质、拓宽员工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视野、增强凝聚合力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三是加大服务检查。按照《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化服务管理考核办法》。上半年，本行职能部室共开展覆盖全辖的消保检查2次，下发季度检查通报2期；下发“神秘人”暗访通报6期。按季度评出“优质文明服务标杆网点”2个，“优质服务明星”2人。

四、客户投诉应对方面

上半年，本行继续按照网点、职能部室、“神秘人”，有检查、有台账、有报告、有整改、有“回访”的三级检查暗访机制。在投诉处理流程上形成网点、职能部室、转办部门线下三级处理、线上系统录入的管理流程。

一是按照《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办法》规定在全辖 11 个营业网点醒目位置公布金融消费者投诉电话、投诉方式、投诉处理流程及监督牌。

二是按照管理办法，畅通了客户投诉处理渠道，进一步优化完善投诉处理流程，在各营业网点显著位置将投诉受理部门、投诉电话、投诉处理流程等内容统一规范公示。充分利用电话、微信公众号、营业网点等渠道，面向社会公众提供便捷、人性化的咨询服务，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关注，营造和谐共赢的金融消费关系网。

三是做好客户投诉的登记、分办、后期跟踪、信息反馈，提高了客户投诉处理满意度。定期分析客户投诉和咨询，及时查找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对有关问题做到“早发现、早纠正、早处理”。同时积极配合银保监、人民银行等上级监管部门完成投诉调查、调解工作，上半年未发生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不当严重社会影响的事件。

五、便民服务改善方面

为进一步提高“适老化”服务水平，各网点根据客户需求，在营业大厅增加多种便民设施，如饮水机、老花镜、雨伞及医药箱等，大门口设置“小心台阶当心滑”提醒语，从细节入手，让人暖心，方便了广大金融消费者。依据黄河银行《关于社会保障卡相关业务代理流程的通知》、《关于为特殊客户做好银行服务的通知》以及《隆德农村商业银行“适老化”服务宣传活动实施方案》，本行现有 11 家金融服务网点，实现了全覆盖的服务模式，同时为推行“适老化”改造服务工作，在全辖逐步打造“无障

碍通道”，为老年人及残障人士提供了便捷的服务。系统实时更新，优化升级，通过手机银行渠道为老年人提供了界面简洁、字体放大等适老化设计，满足了客户多元化的需求。

第十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止 2025 年 6 月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剔除转贴现）221537.43 万元，较年初增加 21003.87 万元，增速 10.47%。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6367.09 万元，较年初增加 22252.97 万元，增速 50.44%，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39.97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1150 户，较年初增加 10 户，不良率为 0.15%，低于各项贷款不良率(0.77%)0.62 个百分点；当年累计发放的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利率为 4.35%，较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整体完成了“两增两控”目标。

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一）优化服务机制，确保工作落实

一是本行印发了关于《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赢在春天”活动方案》的通知》《黄河银行系统 2025 年工作会议重点任务分解的通知》《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普惠金融推进月”行动方案》《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网格化营销活动实施方案》《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小微金融服务示范行建设工作方案》《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明确信贷投放目标任务，扎实开展“一揽子”金融服务；细化实化工作举措，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推进工作，建立健全日、周、月定期通报制度，对任务完成情况实行清单式督查，动态跟踪、强化督导，推进各

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按照“量”“价”并重的原则，在坚持可持续发展、收益覆盖风险的前提下，下调贷款利率，采取“一户一策，一事一议”优惠利率发放贷款，切实降低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二）加强业务对接，提升服务质效

一是本行印发《关于黄河银行系统 2025 年工作会议重点任务分解的通知》《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网格化营销活动实施方案》《隆德农村商业银行小微金融服务示范行建设工作方案》《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等文件，结合整村授信，利用营销中台、营销工作台、“网格化营销”系统功能优势，以客户为中心，以产品创新、服务创优为两翼，扎实开展“一揽子”金融服务工作。二是本行认真落实黄河银行支持乡村振兴工作部署及深化农业农村改革要求，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积极对接隆德县农经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通过搭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管理系统+农村产权交易系统+银农直连系统+……”为县域实体经济提供了便捷服务，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壮大。三是积极与县税务局签订“银税互动”战略合作协议，以“企业有发展、银行有效益、服务有保障”为目标，开展便民服务、信贷服务全方位合作，双方互通税收大数据，搭建“银税企”三方互动平台，摸排优选辖内优质纳税企业，为小微企业提供了有效的金融支持，切实帮助小微企业解决了贷款难题。四是在农村妇女创业担保贷款项目的基础上，加强联动、加深合作，发挥“巾帼创业贷”产品利率定价低、审放流程短、担保方式活的特点，利用农商行贴近千家万户的优势，支持女性投身创新创业就业实践，促进妇女增收致富。有效解决了创业女性群体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各类融资难题。

（三）创新金融服务方式，提升助企纾困服务效能

一是大力推广小微移动平台，推行“一站式”服务以及一次性告知、

限时办结制度，压缩不必要的贷款资料和手续，通过优化业务流程、简化审批手续，减少办贷环节，实现快审、快批、快贷，全面提高贷款办理效率。二是紧扣固原市“五特五新五优”产业规划，加大力度推进“六权”改革金融服务，以“农地贷”产品为蓝本，进一步细化“六权”押品在准入、评估、贷后等各环节操作流程，有效满足小微企业融资需求。

（四）持续推进“整村授信”“网格化”工程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董事长全面督导，行长全面实行，其他行领导每周对包片支行至少一次的下乡督导工作机制。部门对支行业务指标工作群日通报，机关每周例会小结，中层参加每月分析会，统筹协同推进。充分发挥移动办公优势，“点对点”采集农户信息、“面对面”开展评级授信、“手把手”指导农户注册手机银行，采取线上线下融合方式，进一步解决农户贷款准入难、贷款难、担保难、贷款贵等“痛点”“难点”问题，提高了农村金融服务便利性、可得性和满意度。

三、小微企业尽职免责落实情况

（一）持续完善工作制度

本行印发了关于印发《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规定了授信尽职免责工作机制和申诉异议渠道，并确定了申诉的流程环节。建立健全尽职免责和容错纠错机制，提高客户经理“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有效激发放贷“活力”，消除“拒贷、怕贷、惜贷”思想，形成“敢贷、能贷、愿贷”服务实体经济的浓厚氛围。

（二）尽职免责和不良容忍度相结合

为更好的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发展，本行按照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控制在不超过自身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的水平的要求，进一步明确小微企业贷款、小额扶贫贷款和支持肉牛产业贷款尽职免责标准，提高客户经

理“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有效激发放贷“活力”，消除“拒贷、怕贷、惜贷”思想，形成“敢贷、能贷、愿贷”服务实体经济的浓厚氛围，为巩固我县脱贫攻坚做出金融支持。明确小微企业贷款业务经营责任人依法依规、勤勉尽职地履行了岗位职责的，对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给予适度放宽。

（三）小微企业贷款业务尽职免责成效

本行印发了关于《隆德农村商业银行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从业人员尽职免责管理办法（试行）》，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第十一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摘要

一、2025 年 6 月末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各项存款实现新突破。6 月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30.58 亿元，较年初增加 3.41 亿元、增长 12.56%，完成全年任务的 162.42%。各项存款占全县市场份额的 36.58%，较年初增加 0.99 个百分点，存量、增量均居全县金融机构首位。

——各项贷款迈上新台阶。6 月末全行各项贷款余额（含贴现、信用卡）25.88 亿元，其中投放实体经济贷款（含兴农 e 贷）较年初增加 2.10 亿元、增长 10.47%，完成全年任务的 83.35%，纯贷款占全县市场份额的 46.60%，较年初增加 1.42 个百分点，存量、增量均居全县金融机构首位。

——风险化解取得新成效。6 月末全行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0.20 亿元，较年初下降 58.21 万元，不良贷款率 0.77%，较年初下降 0.07 个百分点，实现了额率双降。全行收回核销贷款（含信用卡）166.89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98.17%；累计处置抵债资产 96.24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56.28%。

——增收盈利能力有所下降。全行 6 月末实现经营利润 1121.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47.70 万元，降幅 40.00%；净利润 1094.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622.13 万元，降幅 36.25%。

——监管指标得到新提升。全行资本充足率 21.59%，高于监管标准 11.09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92.56%，高于监管标准 242.56 个百分点。

二、2025 年上半年主要工作

（一）把管党治党作为重要手段，持续焕发党的建设新气象

一是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落实党内工作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双重组织生活，依规落实党务公开，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季考核支部党建，严格落实述职评议，逐级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全面接受三届黄河银行第一巡察组巡察。二是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坚定信念跟党走。以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支部“三会一课”为载体，丰富学习方式，激发学习内驱动力，组织中心组学习。制定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要点，抓好信息审核发布、自媒体管理、网络舆情监测处置和应对协调工作，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三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续推动守纪律讲规矩。结合农村金融机构功能定位和使命任务，加强顶层设计，强化指导督导，统筹推进“原原本本学《条例》、开展警示教育、加强培训解读”等环节的工作。四是深入推进作风建设，正风肃纪树新风。认真组织开展“违规处置国有资产和投资损失专项治理”及巡察整改工作，推动全行党员干部在提高政治站位、严肃纪律规矩、夯实工作基础、转变工作作风上取得新的成效。强化廉政警示教育力度，以“警示教育周”“金融清廉文化建设”“以案说法”等活动为载体，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开展现场警示



教育、签订廉洁从业承诺书、领导班子带头讲廉政党课、定期推送廉政警示教育资讯等形式，以案示警、以案明纪，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筑牢全员廉政思想防线。

（二）把完善机制作为关键支撑，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新水平

一是公司治理体系更加规范。按照“职责清晰、履职明确、运行有效、制衡有序”的公司治理要求，健全规范“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经营层执行、监事会监督”四位一体的公司治理机制，圆满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优配强董事、监事，强化履职评价，换届后董事会、监事会的年龄、知识和专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履职能力大幅提升，风险管理责任有效落实，“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更趋完善。二是战略引领更加有力。充分发挥党委会、董事会战略引领和决策职能，研究制定 2025 年工作要点，细化推进工作措施和任务目标，为全行经营工作提供战略引领，完善跟踪考核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跟踪落实，确保战略规划落到实处、见到实效；对经营计划、利润分配、风险管理、制度修订、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慎科学决策。三是制度流程更加完善。着重在“全覆盖、全流程、责任制”上下功夫，组织对各条线制度进行再梳理、再优化、再精简。年内，动态改进并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完成《制度汇编》更新工作。

（三）把经营发展作为职责使命，不断厚植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一是坚守职能定位，做好科学规划。坚持“质量优先、规模适度、结构合理、注重长远”原则，立足本行发展实际，结合总行“1356”总体布局，对照监管规定，科学合理制定隆德农商行 2024-2026 年发展规划。同时，根据总行年度工作会议精神，制定本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目标任务，持续推进存贷款结构调整、不良贷款清收攻坚和合规管理，不断提升转型

成果。二是不断将“1356”总体工作布局推向纵深。牢牢把握服务“三农”、县域、小微市场定位不动摇，不断调整优化业务结构、客户结构、区域结构，抢抓乡村振兴战略机遇，通过实施“链式营销”，全面激发资产负债业务活力。三是全心全意助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以“整村授信”提档升级和“网格化营销”“两大工程”为抓手，全力拓展农村和城区市场，进一步提升农户贷款覆盖面，提高城区市场占有率，持续推进增户扩面工作。四是全力开展不良资产清收处置。通过会议解读、数据分析、强化督导等方式，帮助全体员工认清降控不良贷款的现实意义，进一步增强使命感、责任感。班子成员带头包片包户，层层压实责任、传导压力，按户精准施策，提高不良处置成功率，圆满完成清收处置各项工作任务，清收处置工作成效明显。

（四）把激发活力作为重要途径，努力开创内控管理新局面

一是抓实薪酬考核。组织开展薪酬制度调研，拟定薪酬改革方案，强化机关、部门履职考核，提升工作效能，切实把“业绩为本”的理念贯穿经营始终，力争使修订后的薪酬制度更适应本行发展需要，更符合干部员工期盼，更好地发挥激励约束作用。二是抓好合规管理。加强业务检查，完善“三道防线”协同机制，围绕“履职+业务”的检查重点，突出“常规+重点”的检查策略，统筹制定年度检查方案。进一步完善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方案，规范员工行为管理，运用家访排查、征信排查、账户排查、大数据排查等多种手段，综合分析员工思想动态、经济状况、人员往来、客户关系等关键信息，防微杜渐，把内控隐患遏制在萌芽状态。三是抓牢舆情管理。加强声誉风险管理，完善声誉风险管理的责任链条，压实内部工作职责，密切关注属地不稳定因素，紧盯重点人、重点事，进一步强化与黄河银行及网信部门的沟通联系，借助黄河银行和第三方监测平台，严格舆

情管控和声誉风险管理，组织开展声誉风险及舆情处置培训，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切实提升突发事件处理能力，把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四是抓细安全生产。制定全行安全生产工作纲要及安全保卫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健全完善全行安全生产治理体系，进一步厘清、释明、压实各部门、各岗位的安全责任，引导全体员工以高标准、严要求、强落实的责任感、使命感把好安全生产关、担好安全生产责，保障全行安全稳健运行。

第十二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摘要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分析总结筹划，明确监督目标

依据《2025 年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系统监事会工作要点》，对照 2024 年度监事长考核中存在的不足，结合本行 2025 年经营发展目标，制定了《隆德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明确了监督目标，充实了监督内容。

（二）认真履行职责，夯实规范运行基础

2025 年上半年，本行监事会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健全工作机制，积极创新工作方法，从各个层面建章立制，增强监督管理合理，形成了有制度可依、有现实需要、有操作可行的监督工作机制。一是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对本行 2024 年至 2026 年战略规划、2024 年度信息披露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偏离度、关联交易等进行了科学有效的监督检查及评价。四是对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从廉洁自律、专业水平、运行效率、合规管理、制度执行、经营业绩等方面进行了客观审慎评价。

（三）强化监督管理，积极主动履行职责

2025 年上半年，本行监事会通过列席会议、监督检查等方式对经营管理、经营决策、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同时，加大对审计工作管理力度，全面指导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对涉及风险防范、内控合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认真总结分析原因，积极建言献策，逐一跟踪监督落实整改。通过有效监督，不仅规范了本行公司治理行为，而且提升了经营管理水平，切实防范了风险隐患。

（四）深化内控监督，及时揭示风险隐患

在研究分析本行经营形式特点、业务发展态势的基础上，瞄准需要重点关注的事项，以及新业务、新产品，实施重点监督，对其制度建设、操作流程、关键风险环节等进行分析并提出具体意见建议。一是针对本行关注类贷款、风险缓释类贷款增幅持续递增，不良贷款呈现上升态势等风险隐患，向经营层提出风险提示书一份。二是针对本行 100 万元（含）以上贷款增长较快、不良贷款及核销贷款责任定不规范、新增授信贷款资料审查不严谨、贷款三查制度和信贷资金监管不到位、征信授权书不全面等问题，向经营提出监督意见七份。截止报告日，针对风险提示和监督意见，经营层就具体问题整改及监督意见落实情况向监事会提交回复书 8 份。

（五）加强调查研究，提升监督质效

一是积极组织监事会成员深入基层，有针对性地拟定调研项目，先后进入宁夏北莲池矿泉饮用水有限公司、隆德县鹏达养鸡专业合作社实地走访，重点围绕企业生产经营、投资规模、经营策略、经营效益、市场前景和融资需求等情况调研。二是深入基层网点开展专题调研，通过了解员工日常生活、工作、思想动态等情况，掌握基层网点在具体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对收集到的信息及时进行汇总梳理，深度提炼和分析，在

审慎研究、反复推敲的基础上，将调研成果与董事会和经营层进行有效沟通，充分发挥调研的推动作用，提升监督质效。

（六）强化审计监督，注重风险防控

1.强化审计结果运用，提升审计效能。一是根据业务更新发展情况，对原有审计实施方案的审计重点和内容进行调整、更新、补充和完善，不断提高审计发现问题的精准度，促使各岗位人员更好的履行职责。二是努力查找风险点，积极发挥审计效能。在实施各项审计工作时，除了检查被审计单位对规章制度的执行、落实情况外，还要对人员管理、业务经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风险隐患认真查找，并及时向监事会汇报。

3.加强问题整改，提高审计效果。一是对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风险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并提出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和整改意见。二是按照“谁审计，谁负责督导整改”的原则，对内部审计发现问题开展常态化追踪审计，确保问题整改工作落实到位，总结提炼审计成果，实现审计价值转化。三是针对固原审计组序时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协同信贷部、运行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等部室，就存在的问题及时建立台账，“销号”落实整改，及时上报整改报告。

（七）努力提高业务素养，为监督工作提供保障

采取多种形式分层次对监事、审计人员定期不定期进行教育培训。一是组织监事集体学习，学习内容涉及党员纪律处分条例、法律法规、行内相关规章制度及监管制度等，不断提高监事的专业知识水平，增强履职能力。二是组织监事会办公室、审计部人员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列会，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就检查过程中发现存在的争议和问题进行充分讨论，达成共识。三是组织审计人员积极参加黄河银行审计部牵头组织的培训，要求审计人员主动参加各业务条线举办的各类培训。通过形式多



样的培训学习，拓宽了监事和审计人员的思路，提升了业务素质，增强了工作信心。

（八）其他工作。

按照黄河银行要求，对高管人员不良贷款责任进行了认定，并按时上报认定结果。

第十三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案件、重大差错、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案件或重大差错。

截止 2025 年 6 月末，本行没有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亦无仲裁事项。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合并分立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合并分立事项发生。

三、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发生。

四、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各项业务合同正常，没有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五、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本行自觉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认真执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有关制度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消费者提供联系方式、产品或者服务的数量和质量、价款或者费用、履行期限和方式、安全注意事项和风险警示等信息，在产品和服务的

前期宣传与推广过程中严格遵守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制度规定。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涉税特殊事项说明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 年 6 月末，减免企业所得税 94.18 万元。

2.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2 号）规定，对 10 万元以下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征所得税。2025 年 6 月末年涉及利息收入 618.99 万元（价税分离后），减免企业所得税 9.01 万元。

3.根据《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6 号）规定，2025 年 6 月末年确认投资地方债券利息收入 289.70 万元，免征企业所得税 43.45 万元。

4.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2 号）和《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规定，对 100 万元以下农户贷款、1000 万元以下小微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涉及利息收入 2860.38 万元，减免增值税 85.81 万元。

5.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规定，金融机构开展政策性金融债券业务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涉及利息收入 546.15 万元，减免增值税 16.38 万元。

（二）其他重大事项

1.监管评级稳定。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关于隆德



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2024 年本行综合监管评级结果为 3A 级，与上年上调一个等级。

2.存款准备金率。2025 年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为 5%，年内未变动。

3.享受政府其他优惠政策。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两项直达货币政策工具转换和接续持续支持小微企业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22〕344 号）规定，获得奖补资金 26.91 万元（计征增值税税后）。

（三）本年度，本行无重大会计业务差错。

第十四节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资 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96,224,901.98	210,755,635.02
贵金属	2	0.00	0.00
存放联行款项	3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4	51,414,544.93	85,990,625.86
拆出资金	5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6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8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	2,368,589,541.13	2,511,977,183.08
金融资产：	1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	62,080,200.28	62,080,200.28
债权投资	12	161,339,719.50	162,475,755.87
其他债权投资	13	439,105,579.75	438,241,972.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	0.00	0.00
固定资产	17	15,282,419.64	14,429,207.49
使用权资产	18	1,610.60	0.00
在建工程	19	458,389.46	458,389.46
固定资产清理	20	113,209.71	113,209.71
无形资产	21	3,880,450.77	3,821,604.21
商誉	22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3	0.00	0.00
抵债资产	24	9,062,792.87	4,554,72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7,321,791.50	7,321,791.50
待处理财产损益	26	0.00	0.00
其他资产	27	4,342,448.76	3,602,219.87
	28		
	29		
	30		
	31		
	32		
	33		
资 产 总 计	34	3,329,217,600.88	3,515,822,522.80

资产负债表（续）

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负 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	179,693,264.39	30,626,618.64
联行存放款项	36	0.00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7	0.00	0.00
拆入资金	38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0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	0.00	0.00
吸收存款	42	2,752,588,555.91	3,091,178,342.79
应付职工薪酬	43	4,591,378.50	2,989,553.68
应交税费	44	4,718,288.93	3,880,088.01
持有待售负债	45	0.00	0.00
租赁负债	46	0.00	0.00
预计负债	47	283,685.09	288,539.08
应付债券	48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49	0.00	0.00
永续债	5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	11,895,778.88	11,895,778.88
其他负债	52	6,915,936.42	2,689,646.12
负 债 总 计	53	2,960,686,888.12	3,143,548,567.20
所有者权益：	54		
实收资本（股本）	55	57,848,266.00	57,848,266.00
其中：法人股股本	56	23,221,767.00	23,221,767.00
自然人股股本	57	34,626,499.00	34,626,499.00
其他权益工具	58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59	0.00	0.00
永续债	60	0.00	0.00
资本公积	61	367,000.00	367,000.00
减：库存股	62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3	15,785,679.43	12,058,758.72
盈余公积	64	38,356,311.83	42,692,446.45
一般风险准备	65	57,451,475.13	57,451,475.13
未分配利润	66	198,721,980.37	201,856,00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	368,530,712.76	372,273,955.6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8	3,329,217,600.88	3,515,822,522.80

利润表

宁夏隆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35,747,611.94	37,417,648.22
（一）利息净收入	2	34,984,208.27	37,306,874.60
利息收入	3	54,404,331.38	53,296,257.68
利息支出	4	19,420,123.11	15,989,383.08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234,269.10	170,879.4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998,062.57	870,810.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763,793.47	699,930.57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11,765.03	10,353.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0.00	0.00
（四）其他收益	11	686,286.50	269,057.89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0.00	0.00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七）其他业务收入	14	147,378.10	161,363.78
（八）资产处置收益	15	-192,765.00	-500,880.66
二、营业支出	16	17,055,803.70	26,202,857.81
（一）税金及附加	17	134,135.50	148,242.20
（二）业务及管理费	18	18,693,557.85	15,269,373.90
（三）信用减值损失	19	-1,771,889.65	10,785,241.71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	0.00	0.00
（五）其他业务成本	21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	18,691,808.24	11,214,790.41
加：营业外收入	36	5,500.00	1,740,287.72
减：营业外支出	37	27,089.00	39,584.96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8	18,670,219.24	12,915,493.17
减：所得税费用	39	1,508,118.74	1,974,660.22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17,162,100.50	10,940,832.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0.0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	17,162,100.50	10,940,832.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4	0.00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	0.00	
2.少数股东损益	46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12,266,225.78	12,058,758.7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	12,266,225.78	12,058,758.7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	12,090,324.56	11,855,130.08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7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8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9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	0.00	0.00
7.其他	61	175,901.22	203,628.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	29,428,326.28	22,999,59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	0.00	0.00